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王佳惠
電話：06-2991111#6127
傳真：06-6372147
電子信箱：fruith3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後壁區新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0311658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「2015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」徵選簡章乙份（如附件）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3年12月4日藝視字第10300039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為獎勵兒童圖畫書創作，發掘及培育圖畫書創作人才，啟發學習藝術興趣，特辦理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徵選活動。

三、104年度徵選活動，凡在學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徵選組別分為國小組（低中、高年級各1組）、國中組、高中（職）組及大專組，收件時間為104年3月1日起收件至104年4月15日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歉難受理）；2款報名表檔案格式（word檔及pdf檔）請依需求擇一使用。

四、旨揭徵選簡章、相關書表及製作參考範例，請逕至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（http://www.arte.gov.tw）下載及查詢相關規定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

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(小學部)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(中學部)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4-12-08 11:30:28

裝

訂

線